

贵阳朗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贵阳朗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有关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认真切实地履行了自身职责，依法独立行使职权，维护公司、股东及员工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列席了 2024 年董事会会议、股东大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董事会的重大决策程序及公司经营管理活动的合法合规性、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等方面进行了监督和检查，以保障公司健康、持续、稳定的发展。现将监事会 2024 年度主要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 5 次会议，会议情况如下：

序号	召开时间	会议名称	议案
1	2024年2月19日	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	2024年4月22日	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2024年中期现金分红规划的议案》； 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议案》； 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8、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 9、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贵阳市第六医

			院有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10、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3	2024年8月26日	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4	2024年10月28日	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5	2024年11月22日	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贵阳市第六医院有限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 2024 年度有关事项的独立审查意见

报告期内，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监事会列席了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对公司的依法运作情况、财务状况、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内部控制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监督检查，对报告期内公司有关情况发表了如下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24 年度，监事会成员列席了公司报告期内召开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检查。

监事会认为：公司的决策程序严格遵循了《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各项规定，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重大事项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公司发生的重大事项都按规定进行了及时、准确的信息披露。公司管理层依法经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责和行使职权时恪尽职守，以维护公司股东利益为出发点，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或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2、检查公司财务状况

2024 年度，监事会通过听取公司财务负责人的汇报，审议公司定期报告，审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等方式，对公司财务运作情况进行检查、监督。

监事会认为，本年度公司财务制度健全，内部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财务报表真实、准确、完整反应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行为进行了监督和核查，认为：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和发展的需要，遵循了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程序合规，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的有关会议上，关联董事或关联股东均进行了回避表决，表决程序合法有效，对公司的独立性不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4、非经营性占用资金及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公司有关对外担保事项履行了规定的审批决策程序，审批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违规对外担保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5、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和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体系，符合公司现阶段经营管理的发展需求，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的健康运行及经营风险的控制。报告期内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规范、合法、有效，没有发生违反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6、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

2024 年度，监事会对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登记管理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检查，认为公司严格履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的有关规定和要求，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内幕信息保密制度，严格规范信息传递流程，及时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和报备工作；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严格遵守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未发现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也未发生受到监管部门查处的情形。

三、2025 年度主要工作计划

2025 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保持认真负责的工作态度，严格履行相关职责、依法独立行使职权，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公司经营管理和财务情况、内控制度的执行情况、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情况、重大事项的决策程序等进行监督和核查，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贵阳朗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23 日